

住房公积金网厅租房提取（商品房）提取

1、用电脑登录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官网（<http://gjj.sg.gov.cn/>），进入“网上办事大厅”。登录“个人用户”，点击“我要提取”选择“租房提取（商品房）”进入提取页面。



2、核对提取信息无误后，录入“收款人银行名称”及“收款人开户帐号”，拍照上传电子档案，在页面下方点击获取并录入手机短信验证码后再点击提交，整个流程操作完毕，租房提取（商品房）提取申请已提交到柜面审核。

租房提取 (商品房)

录入租房信息

姓名: [输入框] 证件号码: [输入框]

房屋类型: [下拉菜单]

可提取额度: 4800 元 剩余提取金额: 4800 元

已提取金额: 0.00 元 个人账户余额: 18676.76 元

本次提取额: 4800 元

收款人银行名称: [下拉菜单] 收款人开户名称: [输入框]

收款人开户账号: [输入框]

手机号码: [输入框] 短信验证码: [输入框]

电子档案

- 家庭无房证明
- 申请人证件
- 申请人银行卡
- 其他

返回首页 提交

3、提取申请提交后，请及时在首页“我的申报”处查询业务的审核状态。一般情况下申请会在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。如申请被退回，在“备注”中会显示退回原因。

需提供资料：

1. 不动产登记中心开具的家庭无房证明；
2. 申请人银行卡；
3.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。